

2025年11月5日 星期三 编辑:程满园 校对:卢岩 美编:申宝超

透视医保定点药店“阴阳价”

□新华社“新华视点”记者 彭韵佳 徐鹏航 陈弘毅



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

多地出现药品“阴阳价”

近期,部分地区陆续发现定点药店对医保和非医保患者采用“阴阳价格”行为,即完全相同的药品,同一家药店卖给医保患者是高价,卖给非医保患者是低价。

为什么会出现“阴阳价”?如何保障参保人的权益?“新华视点”记者进行了调查。

元,面向非参保人售价则为17元。针对这些违规行为,当地医保部门已经作出相应处罚。

那么,同一药品出现“阴阳价”合理吗?

重庆市医保局基金监管处处长冯逢告诉记者,按照价格法、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、定点药店医保服务协议等要求,不允许出现医保支付价格和现金结算价格不一致的情况。如果违反上述相关规定,情节严重时要取消相关药店医保定点结算资格。

“利用‘阴阳价’向参保患者高价售药牟利,涉嫌价格欺诈。”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赵精武

表示,这种行为既想吃医保红利,又想赚消费者的钱,违反了价格法要求经营者定价应当遵循公平、合法和诚实信用的原则。

受访专家认为,同一药店销售同一药品,交易条件相同的情况下,价格应当是统一的,不能按照人群定价高低有别,更不能因消费者是否有医保而进行区分,否则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。在销售价格统一的情况下,参保人只需支付医保报销后的部分费用,这是参保人的合法权益。同一药店对同一药品以“医保价”和“现金价”区分售卖,让参保人权益“缩水”,也是医保资金的损失。

为何出现差异化售价?

定点药店药价怎么定?记者从国家医保局了解到,纳入医保定点的线下药店要遵守医保定点协议,在药品价格上体现出更高的经济性和可及性,定点药店医保服务协议明确:不得对医保参保人员实行不公平、歧视性价格,不得以高于非参保人员的价格销售药品。

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常务副总经理杨树伟介绍,一般来说,定点药店销售可以对药品自主定价,但一些隐秘的差异化售价行为难以被发现,容易成为“阴阳价”的重灾区。

“一方面,线下药店需要承担房租、水电费、销售人员提成等固定运

营成本,”湖南省医院管理协会相关负责人表示,“另一方面,随着线上购药渠道分流、市场竞争加剧,线下药店的盈利空间被进一步压缩。”在此背景下,有些药店通过“医保定点”吸引参保人来药店购药,再以较低的现金价诱导参保人消费,从而直接获取现金,省去了医保结算的等待周期和时间成本,既可缓解经营困境,也规避了医保系统监管。

有执法部门负责人坦言,基层行政部门监管力量有限,对于药店和消费者之间的现金或手机支付,大数据和信息化的监管手段难以有效发挥作用,让定点药店“阴阳价”有机可乘。

医保支付的特殊性,让部分参保人在刷医保卡购药时放松了警惕——他们往往不会刻意核对价签、查看费用明细,更不会主动与自费价格进行对比。部分药店利用这一特点进行“阴阳价”的操作,让参保人在不知不觉中按高价刷医保卡,把本属于患者的医保报销“福利”套取出来,揣进自己腰包。

“我以为一款药自费和医保定价是一样的,所以刷医保卡时很少看明细。”一名网民在社交媒体分享自己购药经历时说,事后核对医保账单,才发现自己经常购买的一款降压药医保支付价比自费购买贵了4元。

多方合力破局 让医保支付更透明

让医保支付更加透明,仍需多方共同发力,重塑药价合理秩序,保护参保人的合法权益。

国家医保局近日发文,要求加强定点药店药品价格管理,将定点药店“阴阳价格”行为纳入重点监控事项,视情节严重程度和整改情况,采取约谈主要负责人、暂停医保结算、不予支付或追回已支付医保基金、暂停或解除医保服务协议、移交相关部门处理等措施严肃处理。

此外,相关文件明确提出要推

进医保基金与定点医疗机构即时结算。截至今年5月6日,即时结算已覆盖20.7万家定点药店,预计2026年全国所有统筹地区将实现医保基金即时结算。

构建长效监管机制还需多部门协同发力。业内人士认为,破除药店“阴阳价”,要建立更加完善的价格动态监测机制,市场监管、药监等部门也要共同发力,强化协同监管力度,加大对不公平竞争、价格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力度。

参保人也应提高警惕。目前,全国各地均已上线药品比价小程序或服务模块,方便群众就近购买价格适宜的药品,推动药品价格更加公开透明。

“消费者需要增强权利意识,积极主动了解医保政策、医保支付相关知识。”赵精武说,刷医保时要及时核对实际价格、保留小票,对价格异常存疑时,要及时询问药店实际情况。

新华社北京11月3日电

骗子为演戏竟搭起“审讯室”

七旬老人大额存款差点儿打水漂

“真没想到骗子竟然用这种手段来诈骗。”家住北京市海淀区的王阿姨近日遭遇冒充公检法诈骗。为了营造“办案”氛围,骗子甚至搭建“审讯室”上演讯问嫌疑人的戏码,还伪造王阿姨的身份证件和银行卡制造恐慌。当王阿姨按照骗子的诱导,准备取出存款购买黄金时,被海淀公安分局民警及时劝阻拦截,避免了巨额损失。

“网信办”来电配合调查

“有一位70多岁的储户要将一笔大额存单转为活期,拿去买黄金,可能遭遇诈骗。”前不久,海淀公安分局大钟寺派出所接到辖区内一家银行工作人员通报情况。海淀公安分局反诈中心民警邹红立即对王阿姨进行劝阻。

“您有没有接到过所谓网信办的电话,说您的电话涉及案件?”邹红将冒充公检法诈骗的套路一步步详细拆解:“他们给您转接到所谓的公安机关,‘民警’以您涉及一起严重的保密专案为由,要求配合调查,而且不允许您对外透露,甚至还会让您下载小众聊天软件跟您远程视频办案……”

“你说的‘网信办’电话,我确实接到了……”王阿姨回忆,大概一个月前,她接到电话,说她的手机号帮人洗钱,要求她配合调查。对方还给她寄来一个手机,用于远程办案联络。

上演视频审讯远程取证

“在视频聊天时,对方显示的背景有公安局字样,我真以为是公安局办案呢。”王阿姨说,“办案民警”承诺,只要她每天在聊天群里汇报行踪,接受远程监控,就暂不拘捕她。

“我觉得自己在协助警方办案,就要好好配合。”王阿姨每天三次汇报,一次视频连线,连吃了什么都会拍个照片发过去。

有一次,王阿姨看到“民警”在视频里审讯抓到的涉案人员,审讯室的样子就和王阿姨在电视剧里看到的一模一样。“警察”问嫌疑人认不认识镜头那边的王阿姨,嫌疑人说不认识,但“警察”却从他身上搜出了王阿姨的“身份证件”并在镜头前向她展示。更让王阿姨恐惧的是,过了两天,“警察”又抓到了一个涉案人员,竟然拿着她的“银行卡”。

“他们伪造了你的身份证件和银行卡,不仅利用你的身份犯罪,还要对你的钱下手!”听着视频那头“办案人员”的分析,王阿姨深信不疑,忧心忡忡。群里一个“办案人员”诱导她,把钱换成黄金。

王阿姨觉得,嫌疑人能伪造她的身份证件和银行卡,那她存在银行的钱就不安全,最保险的就是取出来买成黄金。

劝阻及时避免财产损失

就在王阿姨去银行取钱时,海淀警方及时拦截。“真没想到现在骗子竟用这种手段来诈骗。”王阿姨听完邹红的分析感慨道。但她还是想不明白,骗子并没跟她谈钱,费了这么多周折,到底想干什么呢?

邹红告诉王阿姨,骗子冒充民警以视频审讯、嫌疑人指认等手段骗取王阿姨信任并制造恐慌。等王阿姨深信不疑之后,骗子就会让她把钱转到所谓的安全账户,或是交付现金或黄金作为保证金,再或是要求提供银行卡信息验资等手段完成诈骗。骗子之所以提议让王阿姨取出存款买黄金,就是因为黄金体积小,更方便同伙取走转移。幸亏劝阻及时,成功避免了王阿姨的财产损失。

警方提醒,公安机关不会对嫌疑人通过电话或是视频办案,不会在互联网上发送逮捕证、搜查证等法律文书,更没有所谓的安全账户,不会让您提供财产信息,也不会要求将钱款转移至所谓的安全账户或收取现金、黄金,只要有上述行为的,均为诈骗,请及时向公安机关报警!

据《北京晚报》